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3日，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钱梅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召集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钱梅花女士简历：钱梅花，女，1972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毕业于陕西省对外贸易学校国际贸易专业、西北师范大学英语专科。曾任甘肃省土畜产品进出口公司职员，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进出口部业务主管，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钱梅花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